

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种类：委托理财；
- 投资金额：5,000 万元；
- 履行的审议程序：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
- 特别风险提示：虽然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为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理财产品可能会面临政策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收益波动等投资风险。

一、投资情况概述

（一）投资目的

公司通过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理财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资金收益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（二）投资金额

本次投资总金额为 5,000 万元。

（三）资金来源

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。

（四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

| 受托方名称 | 产品类型 | 产品名称 | 金额(万元) | 预计年化收益率 | 收益起算日 | 产品期限 | 收益类型 |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|
|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银行理财产品 |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【CSDVY202339982】 | 5,000 | 1.50%-3.11% | 2023年10月20日 | 185天 | 保本浮动收益型 | 否 |

(五) 投资期限

本次委托理财的期限为 185 天。

二、 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银行、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授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同时，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0）。

三、 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(一) 风险分析

虽然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为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理财产品可能会面临政策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收益波动等投资风险。

(二) 风险控制

1、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，严格筛选发行主体，选择信用好、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。

2、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3、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4、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 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情况：

单位：元

| 项目 | 2022年12月31日 | 2023年6月30日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资产总额 | 2,419,752,002.60 | 2,442,103,496.33 |
| 负债总额 | 389,631,747.73 | 550,147,364.86 |
| 净资产 | 2,030,120,254.87 | 1,891,956,131.47 |
| 项目 | 2022年年度 | 2023年1-6月 |
|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| 175,642,197.12 | 10,941,063.32 |

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

五、 独立董事意见

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银行、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以增加公司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，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因此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决议有效期内使用不超过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21日